## 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: 12N00762969620253004

签 订 时 间: 2025年11月6日

采购单位(甲方): 柳城县公安局 采购计划号: LCZC2025-W3-00996

供应商(乙方): 柳城县昌达汽车修理厂

签 订 地 点: 柳城县大埔镇河东大道86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,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年度柳州市鹿寨县、柳城县、柳江区、融水县、融安县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,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工时单价折扣	零配 件加 价率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公务车辆	车辆维修及保养	1	批	98%	28%	4800.00	桂B1628警 、桂B1119警	4704.00
合同总价: (大写) 肆仟柒佰零肆元整 (小写) 4704.00 元		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

(一)付款方式: 由服务对象以非现金方式自行结算支付。

(二)付款时间: 2025年12月8日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 (章)	乙方 (章)
日期:	日期: 2025年11月6日
通讯地址:	通讯地址: 柳城县大埔镇河东大道86号
法定代表人:	法定代表人:
委托代理人:	委托代理人:
电话:	电话: 0772-7620908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广西柳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
账号:	账号: 263612010107831999
邮政编码:	邮政编码: 545200

经办人: 日期:

